

內政部營建署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濕字第1111078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備註二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查「臺南濱海旅遊廊帶-扇鹽地景園區設置」案第1次專案小組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1年5月13日(星期五)下午2時整

開會地點：本署城鄉發展分署2樓會議室
(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2樓)

主持人：洪召集人鴻智

聯絡人及電話：幫工程司林維昱(02)27721350(分機)323

出席者：陳副召集人宣汶、張委員麗秋、曾委員慈慧、李委員卓翰(以上為本案專案小組成員)、林委員秋綿、戴委員興盛、施委員上粟、洪委員貞伶、周委員志龍、許委員育誠、梁委員世雄、林委員秀玲、劉委員家禎、儲委員雯娣、羅委員尤娟、林委員惠芬(以上為濕地審議小組委員)

列席者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臺南辦事處、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

副本：花主任委員敬群、吳副主任委員欣修、陳執行秘書繼鳴、濕地輔導顧問團(含附件)、本署國家公園組(含附件)、濕地保育小組、城鄉發展分署、秘書室(警衛室)

備註：

- 一、依據濕地保育法第20條規定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11年4月13日南市觀技字第1110439737號函送本案徵詢資料續辦。

- 
- 二、檢附本案會議議程及徵詢資料(僅限出席委員)1份，請攜同本開會通知單與會。
- 三、本次會議如涉及其他單位業務，再請協助轉知。
- 四、請提案單位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備妥簡報資料，於會中簡要報告本案內容(簡報檔案請於會議前3日提送本署作業單位)。
- 五、本次會議資料可另至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」網站/最新消息下載(網址：<http://wetland-tw.tcd.gov.tw>)。
- 六、配合中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規定，有發燒、咳嗽等身體不適情形者，請勿參加會議，如有意見表達請改以書面意見提供。

裝

訂

線